**江苏省溧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**

**企业投资项目信用承诺书**

本单位着重声明并郑重承诺：

本单位投资的溧阳市高新区智能停车运营项目满足：1、属于江苏省企业投资信用承诺制改革试点项目管理负面清单（2018年本）以外的领域；2、属于江苏省溧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导产业或规划产业项目；3、符合江苏省溧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项目信用承诺制相关条件。

1. 承诺内容事项

（一）承诺事项

1.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□

2. 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 ☑

3. 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 ☑

4.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☑

5.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☑

6.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及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备案 ☑

7. 特殊工程消防设计审核 □

8.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☑

（二）承诺时限

本单位在承诺时限（至领取土地证后3个月）内完成承诺事项的办理，否则自行停止建设，手续完备后复工。

二、违约责任

本单位已知晓并承诺严格履行节能、安全、环保、国土、规划、建设、消防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相关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的要求，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设计和施工，并在承诺期限前完成各项审批手续。

**以上承诺为本单位真实意思表示，同意本承诺书信息向社会公示，主动接受主管部门及监管机构的事中事后的监督和管理。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单位愿意承担因未履行承诺而造成的影响、损失和产生的法律后果。**

特此作出郑重承诺！

法定代表人：潘国栋

建设单位：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绿园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2022年 9月29日